

合作办学框架协议

甲方：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

乙方：内蒙古自治区射击射箭马术运动管理中心

一、合作背景

我国马产业目前呈现蓬勃发展的态势，社会对马业人才的需求十分迫切。甲方设有运动马驯养与管理专业，是我国高等教育中首个马术类专业。乙方建立了我国最早的马术队，具有丰富的技术资源和实践教学经验。双方通过合作办学，优势互补，互惠互利，共同发展。

二、合作目标

优势互补，互惠互利，增强双方的办学实力和发展空间，共同为中国马术和马业发展培养高端技能型人才。

三、合作项目

- 1、师资共享
- 2、训练场地、设施共享
- 3、合作举行各类赛事
- 4、“3+2”合作办学
- 5、毕业生和运动员包装推介
- 6、其它

四、权利与义务

有关合作办学的具体权利与义务，双方在条件成熟时签订单个协议书时明确。

本协议是在友好协商、双方自愿的基础上签订的，是指导性协议，有效期10年。双方各执一份，盖章签字后生效。

甲方：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（章）

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

2014年6月25日

乙方：内蒙古自治区射击射箭马术运动管理中心（章）

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

2014年6月25日